

贾东 主编 建筑与文化·认知与营造 系列丛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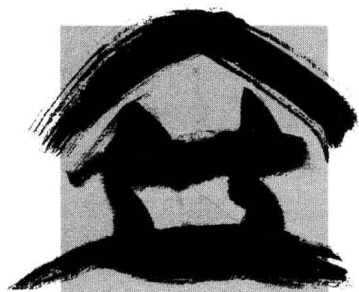


解读北京城市遗址公园

彭 历 著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贾东 主编 建筑与文化·认知与营造 系列丛书



解读北京城市遗址公园

彭 历 著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解读北京城市遗址公园/彭历著. —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3.6

(建筑与文化·认知与营造 系列丛书/贾东主编)

ISBN 978-7-112-15378-7

I. ①解… II. ①彭… III. ①城市公园—园林设计—研究—北京市
②城市—文化遗址—研究—北京市 IV. ①TU986.621②K878.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82775号

责任编辑:唐旭 张华

责任校对:王雪竹 刘梦然

建筑与文化·认知与营造 系列丛书

贾东 主编

解读北京城市遗址公园

彭历 著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西郊百万庄)

各地新华书店、建筑书店经销

北京嘉泰利德公司制版

北京建筑工业出版社印刷

*

开本:787×1092毫米 1/16 印张:14 $\frac{3}{4}$ 字数:300千字

2013年7月第一版 2013年7月第一次印刷

定价:48.00元

ISBN 978-7-112-15378-7

(23438)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总 序

人做一件事情，总是跟自己的经历有很多关系。

1983年，我考上了大学，在清华大学建筑系学习建筑学专业。

大学五年，逐步拓展了我对建筑空间与形态的认识，同时也学习了很多其他的知识。大学二年级时做的一个木头房子的设计，至今还经常令自己回味。

回想起来，在那个年代的学习，有很多所得，我感谢母校，感谢老师。而当时的建筑学学习不像现在这样，有很多具体的手工模型。我的大学五年，只做过简单的几个模型。如果大学二年级时做的那一个木头房子的设计，是以实体工作模型的方式进行，可能会更多地影响我对建筑的理解。

1988年大学毕业以后，我到设计院工作了两年，那两年参与了很多实际建筑工程设计。而在实际建筑工程设计中，许多人关心的也是建筑的空间与形态，而设计人员落实的却是实实在在的空间界面怎么做的问题，要解决很多具体的材料及其做法，而多数解决之道就是引用标准图，通俗地说，就是“画施工图吹泡泡”。当时并没有意识到，这种“吹泡泡”的过程其实是对于建筑理解的又一个起点。

1990年到1993年，我又回到了清华大学，跟随单德启先生学习。跟随先生搞的课题是广西壮族自治区融水民居改造，其主要的内容是用适宜材料代替木材。这个改进意义是巨大的，其落脚点在材料上。这时候再回味自己前两年工作实践中的很多问题，不是简单地“画施工图吹泡泡”就可以解决的。自己开始初步认识到，建筑的发展，除了文化、场所、环境等种种因素以外，更多的还是要落实到“用什么、怎么做、怎么组织”的问题。

我的硕士论文题目是《中国传统民居改建实践及系统观》。今天想来，这个题目宏大而略显宽泛，但另一方面，对于自己开始学习着去全面地而不是片面地认识建筑，其肇始意义还是很大的。我很感谢母校与先生对自己的浅薄与锐气的包容与鼓励。

硕士毕业后，我又到设计院工作了八年。这八年中，在不同的工作岗位上，对“用什么、怎么做、怎么组织”的理解又深刻了一些，包括技术层面的和综合层面的。有一些专业设计或工程实践的结果是各方面的因素加起来让人哭笑不得的结果。而从专业角度，我对于“画施工图吹泡泡”，有了更多的理解、无奈和思考。

随着年龄的增长及十年设计院实际工程设计工作中，对不同建筑实践进一步的接触和思考，我对材料的意义体会越来越深刻。“用什么、怎么做、怎么组织”的问题包含了诸多辩证的矛盾，时代与永恒、靡费与品位、个性与标准。

十多年以前，我回到大学里担任教师，同时也参与一些工程实践。在这个过程中，我也在不断地思考一个问题——建筑学类的教育的落脚点在哪里？

建筑学类的教育是很广泛的。从学科划分来看，今天的建筑学类有建筑学、城市规划、风景园林学三个一级学科。这三个一级学科平行发展，三者同源、同理、同步。它们的共同点在于，都有一个“用什么、怎么做、怎么组织”的问题，还有对这一切怎么认知的问题。

有三个方面，我也是一直在一个不断认知学习的过程中。而随着自己不断学习，越来越体会到，我们的认知也是发展变化的。

第一个方面，建筑与文化的矛盾。

作为一个经过一定学习与实践的建筑学专业教师，自己对建筑是什么、文化是什么是有一定理解的。但是，随着学习与研究的深入，越来越觉得自己的理解是不全面的。在这里暂且不谈建筑与文化是什么，只想说一下建筑与文化的矛盾。在时间上，建筑更是一种行为，而文化更是一种结果；在空间上，建筑作为一种物质存在，它更多的是一些点，文化作为一种精神习惯，它更多的是一些脉络。就所谓的“空”和“间”两个字而言，文化似乎更趋向于广袤而延绵的“空”，而建筑更趋向于具体而独特的“间”。因而，在地位上，建筑与文化的坐标体系是不对称的。正因为其不对称，却又有着这样那样的对应关系，所以建筑与文化的矛盾是一系列长久而有意义的问题。

第二个方面，营造的三个含义。

建筑其用是空间，空间界面却不是一条线，而是材料的组织体系。

建筑其用不止于空间，其文化意义在于其形态涵义，而其形态又是时间的组织体系。

对营造的第一个理解，是以材料应用为核心的一个技术体系，如营造法式、营造法则等。中国古代建筑的辉煌成就正是基于以木材为核心的营造体系的日臻完善。

对营造的第二个理解，是以传统营造为内容的研究体系，如先辈创办的中国营造学社等。

对营造的第三个理解，则是符合人的需要的、各类技术结合的体系。并不是新的快的大的就是好的。正如小的也许是好的，我们认为，慢的也许是更好的。

至此，建筑、文化、认知、营造这几个词已经全部呈现出来了。

对建筑、文化、营造这三个概念该如何认知，是建筑学类教育的一个基本命题。

第三个方面，建筑、文化、认知、营造几个词汇的多组合。

建筑、文化、认知、营造几个词汇产生很多组合，这里面也蕴含了很多互动关系。如，建筑认知、认知建筑，建筑营造、营造建筑，建筑文化、文化建筑，文化认知、认知文化，文化营造、营造文化，认知营造、营造认知，等等。

还有建筑与文化的认知，建筑与文化的营造，等等。

这些组合每一组都有一个非常丰富的含义。

经过认真的考虑,把这一套系列丛书定名为“建筑与文化·认知与营造”,它是由四个关键词组成的,在一定程度上也是一种平行、互动的关系。丛书涉及建筑类学科平台下的建筑学、城乡规划学、风景园林学三个一级学科,既有实践应用也有理论创新,基本支撑起“建筑、文化、认知、营造”这样一个营造体系的理论框架。

我本人之《中西建筑十五讲》试图以一本小书的篇幅来阐释关于建筑的脉络,试图梳理清楚建筑、文化、认知、营造的种种关联。这本书是一本线索式的书,是一个专业学习过程的小结,也是一个专业学习过程的起点,也是面对非建筑类专业学生的素质普及书。

杨绪波老师之《聚落认知与民居建筑测绘》以测绘技术为手段,对民居建筑聚落进行科学的调查和分析,进行对单体建筑的营造技术、空间构成、传统美学的学习,进而启迪对传统聚落的整体思考。

王小斌老师之《徽州民居营造》,偏重于聚落整体层面的研究,以徽州民居空间营造为对象,对传统徽州民居建筑所在的地理生态环境和人文情态语境进行叙述,对徽州民居展开了从“认知”到“文化”不同视角的研究,并结合徽州民居典型聚落与建筑空间的调研展开一些认知层面的分析。

王新征老师之《技术与今天的城市》,以城市公共空间为研究对象,对20世纪城市理论的若干重要问题进行了重新解读,并重点探讨了当代以个人计算机和互联网为特征的技术革命对城市的生活、文化、空间产生的影响,以及建筑师在这一过程中面临的问题和所起到的作用,在当代建筑和城市理论领域进行探索。

袁琳老师之《宋代城市形态和官署建筑制度研究》,关注两宋的城市和建筑群的基址规模规律和空间形态特征,展示的是建筑历史理论领域的特定时代和对象的“横断面”。

于海漪老师之《重访张謇走过的日本城市》,对中国近代实业家张謇于20世纪初访问日本城市的经历进行重新探访、整理、比较和分析,对日本近代城市建设史展开研究。

许方老师之《北京社区老年支援体系研究》以城市社会学的视角和研究方法切入研究,旨在探讨在老龄化社会背景下,社区的物质环境和服务环境如何有助于老年人的生活。

杨鑫老师之《经营自然与北欧当代景观》,以北欧当代景观设计作品为切入点,研究自然化景观设计,这也是她在地域性景观设计领域的第三本著作。

彭历老师之《解读北京城市遗址公园》,以北京城市遗址公园为研究对象,研究其园林艺术特征,分析其与城市的关系,研究其作为遗址保护展示空间和城市公共空间的社会价值。

这一套书是许多志同道合的同事,以各自专业兴趣为出发点,并在此基础上

的不断实践和思考过程中，慢慢写就的。在学术上，作者之间的关系是独立的、自由的。

这一套书由北京市教育委员会人才强教等项目和北方工业大学重点项目资助，以北方工业大学建筑营造体系研究所为平台组织撰写。其中，《中西建筑十五讲》为《全国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丛书之一。在此，对所有的关心和支持表示感谢。

我们经过探讨认为，“建筑与文化·认知与营造”系列丛书应该有这样三个特点。

第一，这一套书，它不可能是一大整套很完备的体系，因为我们能力浅薄，而那种很完备的体系可能几十本、几百本书也无法全面容纳。但是，这一套书之每一本，一定比较专业且利于我们学生来学习的。

第二，这一套书之每一本，应该比较集中、生动和实用的。这一套书之每一本，其对应的研究领域之总体，或许已经有其他书做过更加权威性的论述，而我们更加集中于阐述这一领域的某一分支、某一片段或某一认知方式，是生动而实用的。

第三，我们强调每一个作者对其阐述内容的理解，其脉络要清楚并有过程感。我们希望这种互动成为教师和学生之间教学相长的一种方式。

作为教师，是同学生一起不断成长的。确切地说，是老师和学生都在同学问一起成长。

如前面所讲，由于我们都仍然处在学习过程当中，书中会出现很多问题和不足，希望大家多多指正，也希望大家共同来探究一些问题，衷心地感谢大家！

贾 东

2013年春于北方工业大学

目 录

总 序

引 言 城市文明的传承 / 001

第1章 城市遗址公园的由来 / 003

- 1.1 几个重要概念的解读 / 003
- 1.2 遗址的保护与利用 / 008
- 1.3 城市遗址公园的出现 / 020
- 1.4 小结 / 027

第2章 北京城市遗址公园的历史沿革 / 028

- 2.1 京城格局的变迁 / 029
- 2.2 公园遗址的历史变迁 / 035
- 2.3 小结 / 057

第3章 北京城市遗址公园的发展历程 / 058

- 3.1 北京城市遗址公园的建设历程 / 058
- 3.2 北京城市遗址公园的发展现状 / 060
- 3.3 小结 / 079

第4章 北京城市遗址公园的园林艺术特色 / 080

- 4.1 整体风貌 / 080
- 4.2 遗址的处理手法 / 098
- 4.3 园林景观特色 / 108
- 4.4 场所纪念精神的表达 / 191
- 4.5 小结 / 202

第5章 北京城市遗址公园的价值与意义 / 203

5.1 作为遗址保护空间的价值 / 203

5.2 作为城市公共空间的价值 / 211

5.3 小结 / 216

尾 声 园林设计师的美好愿景 / 217

参考文献 / 223

致 谢 / 225

引言 城市文明的传承

遗址，作为一个城市的发展印记，是城市的历史记忆和传统文化的积淀，是人类社会文明不可或缺的物质财富。传统文化的积淀是一个民族获得持续发展和进步的动力源泉，因此现代化程度越发达，人们越是珍视本民族的历史文化财富。随着遗址价值在人们意识中的不断深化，城市遗址的保护与利用受到了越来越广泛的关注和重视。

中华民族是一个有着五千年悠远历史的文明古国，历史的前进、朝代的交替，给我们留下了辉煌璀璨的文明史，深厚的历史文化积淀给后人留下了无比珍贵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作为人类历史信息载体的城市遗址，包含着多种复杂的意义，是传承历史文化内涵的物质实体。科学合理地保护并且利用这些遗址可以有效地延续中华民族的辉煌文明史，让子孙后代知道先人的生活及奋斗历程，这是对中华民族的发展史以及民族气韵的承载与传承。从某种意义上说，遗址的存在起到了沿承历史文脉的作用，同时揭示了城市发展的连贯性。只有了解和尊重历史，才能清醒地知道现在要做什么，才能明白未来该做什么。因此，城市遗址的保护与利用对于一个城市的发展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

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快速发展，风景园林已经渗透到了城市的各个方面。在各种形式的园林空间中，与市民日常生活结合紧密，影响显著的是城市公园这一园林空间形式。在大小、形式各异的公园中，有一类公园，由于其特殊的性质，得到了越来越多的关注与重视。

这，就是城市遗址公园。通过保护遗址本体、整治区域环境和建设相关展示设施，遗址公园不但发挥了遗址作为城市可持续发展的资源和动力的重要作用，而且推动了城市建设和人民生活质量的提高，实现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可持续发展，对城市文化建设，突出城市特色和保护文化多样性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

北京，一座历史悠久并因作为元、明、清三朝的都城，成为了世界瞩目的古都名城。历史为北京留下了大量的遗产，同时也对北京的现代化发展提出了新的问题。如何在保护遗址的前提下，巧妙地将其融入城市整体规划体系中使其符合城市发展要求，并且有效发挥遗址教育功能，同时满足市民日常生活功能需求，赋予其新的活力？面对这一极具挑战性和现实意义的课题，建设遗址公园是一个几全其美的方法。借助城市遗址公园这一展示平台，不仅可以满足城市绿地系统与公园体系的建设需求，同时还可促进城市文化复兴与传承、推动旅游产业发展，

例如圆明园遗址公园、元大都城垣遗址公园、皇城根遗址公园、明城墙遗址公园等都是成功的案例。

区别于北京其他类型的城市公园，城市遗址公园在功能上增添了遗址保护和展示的内容，在文化上突出了历史的深度，承载着北京城的历史风貌特色和城市文脉的继承与发展，体现着与社会共进步的时代价值。

笔者认为在城市文化复兴和传承的研究和实践领域，北京是走在前列的，是具有导向作用的。同时，北京作为闻名世界的古都，遗址资源丰富，从20世纪80年代初期的圆明园博物馆成立到现在，北京城市遗址公园的建设经历了近30年的历程，并且在城市遗址公园建设上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再次审视这些遗址公园，不仅有利于提高对城市遗址的保护和关注的程度，更重要的是对北京古城遗址文化内涵的再一次解读与品味。

城市遗址公园作为北京历史文化遗产组成部分——城市遗址的载体，具有很高的人文价值、社会价值、经济价值；同时在园林艺术上具有较高的造诣。作为一名园林设计师，笔者总是对北京的这些城市遗址充满了欣赏和好奇，渴望探究其中的故事，挖掘隐藏在现今景象背后的文化根基。希望能够在寻找这些故事的过程中更加深入地认知这些城市遗址的过去与现在；希望能够展现出这些城市遗址的历史价值和文化意义；希望能够唤醒更多的人对于城市遗址的关注和重视；希望从中学习到城市遗址公园的设计和建设的办法；希望能够将其中优秀的成果推广开来；希望这些生命本已垂危的城市遗址能够在更多人的关注和保护中延续下去，为我们的后人留下这些极具价值的文化遗产，使北京城的城市文脉一代一代传承下去，绵延不绝。

本书将从风景园林专业的角度对北京城市遗址公园的产生、发展历程进行系统的梳理，探讨其产生发展的历史、文化和社会背景；解读它作为城市公园的园林艺术特征，作为遗址保护展示空间和城市公共空间的社会价值以及其作为文脉传承的公共空间的建构，以期完成一个风景园林设计师的美好愿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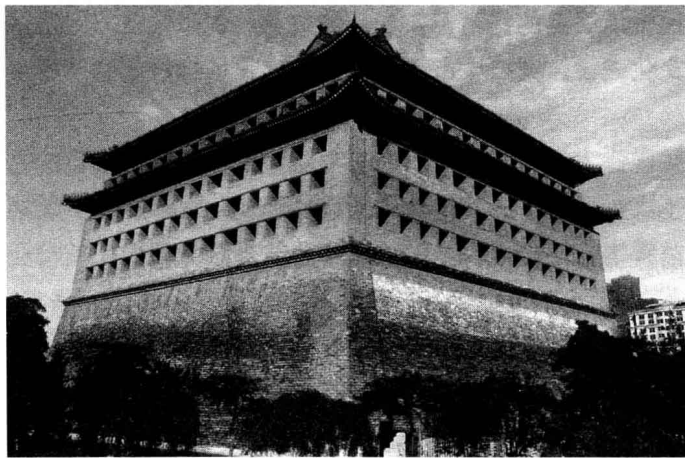


图 0-1 苍劲古朴的东便门角楼

第1章 城市遗址公园的由来

在学习和认知某一事物之初，我们最好奇的往往是“它是什么？”“从何而来？”想要找到答案首先要清晰地解读出与之相关的概念。这些概念的解读对于认识这一事物，理解它的产生和发展是不可或缺的。从“城市遗址公园”这一词组的字面拆解，我们可以发现它是由“遗址”、“城市公园”、“遗址公园”这三个相关概念共同组合而成的，它们构成了城市遗址公园的全部内涵。那么，我们就从认知这三个重要的概念开始解读城市遗址公园的由来。

1.1 几个重要概念的解读

1.1.1 遗址

“遗址”是遗址公园的核心内容，随着文物保护事业的发展和旅游观光的兴盛，这一概念越来越广泛地被提及，目前对于这一概念的解释存在多种不同的诠释方式。

首先要明确的一点是遗址作为人类遗产的基本属性。遗产根据其功能属性可分为三类：一是目前其原始功能基本丧失，只是作为历史和文化的标志而存在；二是目前其原始功能虽已发生明显改变，但是还具有实际使用功能；三是时至今日其原始功能性仍被基本保留。遗址属于人类遗产的第一类属性范畴，即具有物质实体且不可移动的人类遗产。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于1972年11月16日在巴黎通过的《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中首次明确地定义出“遗址”之一概念，将其定义为：从历史学、美学、人类学角度看，具有突出普遍价值的人类工程或自然与人类联合工程以及考古地址等已被损坏，只保留下残存的实体或区域。

遗址在《现代汉语词典》中的解释是：“已毁坏的具有年代较久的建筑物及其周边环境”。《辞海》中的解释是：“古代人类生存生产活动中遗存下来的建筑及场所遗迹”。

此外，各国学者对于遗址的定义也不完全相同，我国学者对遗址多定义为历史上遗留下的具有较高社会文化价值和经济价值的人类活动遗迹，是社会文化、历史和文明的载体及旅游的对象。西方学者彼得·霍华德（Peter Howard）将遗址定义为历史性建筑或场所等具有实体的物质几乎已经被破坏殆尽，且具有较高文化价值的遗迹。安格尔（Angkor）对遗址的解释是历史上对城市

的建设、发展、艺术及景观等具有较为显著影响的遗迹。

通过以上各种定义的分析比较,我们可以发现虽然各个定义在诠释和描述中的侧重点各不相同,但主体观念和属性是一致的,即遗址是有形的物质实体,并且是不可移动的具有历史文化价值的人类活动的遗迹,是不可移动的有形的物质文化遗产。

因此,我们可以将“遗址”的定义概括为:遗址(ruins),是指历史上遗留下来的具有社会经济价值、文化价值、历史价值、美学价值,并且已被损毁的建筑物或地理区域等不可移动的且有形的人类活动遗迹。

1.1.2 城市公园

城市公园是城市遗址的环境载体,是遗址公园的母体。因此,想要认知什么是遗址公园必须要先认知什么是城市公园。

“公园”在《中国大百科全书》中的解释是:由国家机构或者社会公共团体建设,以提供休闲娱乐及观赏游憩为目的的公共园林,是城市公共绿地的一种形式。

建设部1993年出台的《公园设计规范》和2002年出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园林基本术语标准》对公园的定义是:“设置有较完善的服务设施及良好绿化条件,以向民众提供观赏、游憩、健身及开展科普教育等活动为目的的公共绿地”。

2002年颁布的《北京市公园条例》定义公园为:“行政区域内拥有良好园林环境及较完善的设施,具有美化城市、改善生态、休憩娱乐、游览观赏和防灾避险等功能,且向公众开放的场所”,这个定义涵盖内容较为全面,已纳入生态及防灾避险的观念。

综合以上的各种定义,我们可以将公园理解成为公众提供自由活动空间,以绿地为主,并且具有休闲、娱乐、教育和防灾避险等功能的场所。公园是城市绿地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保护环境、美化城市及丰富市民生活都有积极的意义。

1.1.3 遗址公园

遗址公园是在公园的概念上加了一个特定概念,即将遗址和公园相结合,以遗址为核心,依托城市绿地而建成的公园,起到了突出城市特色、传承城市文脉、丰富公共活动空间的作用。遗址公园是在遗址环境的基础上,利用公园的形式对空间进行合理安排,是遗址保护和展示的方式之一。到目前为止仍没有关于遗址公园的权威性定义,各学者从自身研究角度出发结合自我理解提出过一系列关于遗址公园的定义:

刘思跃在《广州新石器遗址公园》(2005)研究中定义遗址公园为主题公园的一种形式,它具有较强的专属性、文化溯源性、地域性、生态性,并有机地融入现代社会之中,并成为城市肌体的一部分。

陈圣泓在《工业遗址公园》(2008)研究中认为遗址公园是指通过保留、保护、改造具有较高历史价值、艺术价值、学术价值等显著价值的遗迹基址而成的公园。由于遗址的不可再生性和独一无二性,因此遗址公园的重点是“基址”的保护保存,特别强调的是生态和遗址价值的有机结合。

王语萌在《金沙遗址公园景观设计研究》(2005)中,提出遗址公园是一种新式的遗址保护平台,是近些年兴起的集遗址保护和遗址展示于一体的公共开放空间。

通过比较分析以上各种定义并结合城市公园的定义,我们可以将遗址公园诠释为将遗址保护和公园建设相结合,使“遗址”这一不可再生的资源作为公园规划设计中的核心,以原真性和完整性原则为指导,通过运用保护、修复、展示等手法,重新整合现有遗址资源,将已被发掘或未被发掘的遗址完好地保留在公园用地范围内的公共空间形式。与传统的遗址博物馆相比,其重点不单是保护遗址本身,同时强调对遗址的生存环境的整体性保护。在保护遗址的同时,发挥城市绿地和旅游功能,提升城市整体形象,将特定的历史文化融入公众教育、专项科研、观光、娱乐等功能中的综合性公园类型,是城市绿地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

1.1.4 城市遗址公园

在理解了“遗址”、“城市公园”、“遗址公园”这三个基本概念后,我们可以整合概括出城市遗址公园是指依托处于城市当前建设区域或城市规划建设区域范围内的遗址而建设的城市公园。

这一类型的遗址具有两个明显的特征:一是与城市的发展建设有着密切的关系,会对城市居民的生活产生直接的影响。二是保护难度较高,原因在于受人类活动干扰较大,主要包括其周边较高的人口密度和高密度的建设行为。如北京圆明园遗址公园、北京明城墙遗址公园、北京元大都遗址公园、西安唐城墙遗址公园、南京明城墙遗址等(图1-1~图1-4)。这些城市遗址都处于城市建设范围内,周边的建设密度很高,交通压力也很大,极易对遗址以及遗址保护区域产生破坏性的影响。因而,城市遗址公园应以更好地解决城市中的遗址保护问题为出发点,在有效保护遗址及其周边环境的基础上结合公共空间及公共绿地的理念进行建设,可以缓解高密度城市建设对城市遗址保护所产生的压力,同时可以更好地满足公众休闲游憩的需求。



图 1-1 北京明城墙遗址周边环境



图 1-2 北京元大都城垣遗址周边环境



图 1-3 西安唐城墙遗址周边环境



图 1-4 南京明城墙遗址周边环境

1.2 遗址的保护与利用

1.2.1 遗址保护观念的形成

遗址保护的概念产生于 16 世纪的欧洲，是随着文物建筑和纪念性建筑的保护与修复活动而逐渐形成的。在欧洲，自 18 世纪工业革命以后，由于专注于生产的发展，而忽视了古建筑及历史环境的保护，加上两次世界大战的摧残，大量的古建筑被严重破坏。在这种时代背景下，即便是有实际功用的古建筑都不能得到妥善的保护与利用，对于完全不具有使用价值的建筑遗址就更不会有什么保护措施了。19 世纪末期，随着人们对遗址价值认识的深化，在文物建筑保护与修复逐渐成熟的基础上，遗址的保护与利用才真正开始被重视并逐渐地系统化、科学化。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国际上对于遗址的重视和保护的观念逐步形成共识，有关遗址保护的活動日益活跃，相继颁布了《雅典宪章》(1933)、《威尼斯宪章》(1964)、《国际古迹保护与修复宪章》(1964)、《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1972)、《佛罗伦萨宪章》(1982，作为《威尼斯宪章》的附件)、《华盛顿宪章》(1987)、《考古遗产保护与管理宪章》(1990) 等保护宪章和公约。这些国际公约和宣言所涵盖的内容从起初的遗址单体保护逐渐扩展到遗址及其所处的历史环境的区域整体保护，为城市遗址的保护与利用以及遗址公园的出现奠定了基础。其中的三个宪章，在国际文化遗产保护领域起到了划时代的意义 (表 1-1)。

遗址保护的三个重要国际宪章 表 1-1

宪章名称	颁布组织	颁布时间和地点	核心内容
《雅典宪章》	国际现代建筑协会	1933 年，雅典	首次提出“保护有历史价值的建筑和地区”的概念
《威尼斯宪章》	第二届历史古迹建筑师及技师国际会议	1964 年，威尼斯	第一部关于古迹保护与修复的宪章，强调了古迹（包括遗址）的保护与修复
《华盛顿宪章》	国际古迹理事会全体大会第八届会议	1987 年，华盛顿	提出了历史城区、历史地段等新概念

在一百多年的不断积累与发展过程中，欧洲发达国家形成了比较成熟的遗址区保护与发展的流派与模式。

主要流派

在欧洲，遗址遗迹的保护原则和方法因国度不同而产生明显的差别，原因在于文化渊源不同。100 多年来，在欧洲形成了很多不同的流派，其影响至今存在。